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個人資料當事人申訴與諮詢申請書

紀錄編號：

申請人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法定代理人 /監護人姓名		電話號碼	
檢附證件 (為確認身分用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 (任一證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政機關之監護登記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院之裁判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申訴或諮詢之事實及理由			
被申訴/ 諮詢單位			
事由			
發生時間			
請求理由 (請詳細敘述)			
檢附文件及證 據 (無者免填)			
申請人簽名 或蓋章		法定代理人 /監護人簽名 或蓋章	

經辦：

管理專責人員：

主管：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當事人為未成年人或受監護宣告者，應由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為申請。
- 二、本申請書所載資料與檢附之相關文件有虛偽不實者，本公司得拒絕申請人請求之事項。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

(申訴與諮詢之當事人專用)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本公司)蒐集 台端個人資料，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下列事項：

一、蒐集之目的：為利 台端辦理申訴與諮詢，需請 台端提供個人資料(申請書及檢附證明文件內容)，俾便確認身分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類別：

(一)識別類

C○○一辨識個人者(如：姓名、聯絡電話及戶籍地址等)

C○○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(如：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等)

(二)特徵類

C○一一個人描述(如：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出生地、國籍等)

(三)家庭情形

C○二一家庭情形(如：婚姻、配偶姓名等)

(四)社會情況

C○三三移民情形(如：居留證明文件等)

C○四一法院、檢察署或其他審判機關或其他程序(如：關於資料主體之民事相關資料)

三、本公司保存台端個人資料之期間，除員工及眷屬自蒐集日起保存十年者外，其餘對象自蒐集日起為一年，於保存期間內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，本公司不會利用該個人資料。

四、台端就提供本公司之個人資料得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查詢/請求閱覽/請求製給複製本、於適當釋明後請求補充或更正、或請求本公司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該個人資料，申請書表得至本公司業務部櫃檯(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5 號 2 樓，電話：02-27195805 分機 411)索取，相關事項請參見本公司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eb.tdcc.com.tw/pdf/others/a228.pdf>)。

五、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：

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 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致本公司無法進行必要之行政處理作業，將影響 台端之權益。

本人已瞭解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就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告知事項內容。

受告知人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85020200-21

85050002